

垣曲县交通运输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3 年，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公正、公平、便民”的总体原则及“及时、准确”的总体要求，在县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项目建设、财务预算、执法检查等内容。2023 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44 条。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本年度没有收到依申请公开。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局明确政务公开工作任务和责任分工，对照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表逐项进行梳理和完善，不断增加主动公开的内容覆盖面。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不断推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借助县政府门户网站及时对外发布群众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

（五）监督保障

成立以局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明确专人负责收集本部门的应公开数据，做到职责明确，规范有序。同时强化业务培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并加强公开信息的审核审查，保证所发信息完整、准确。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2. 重复申请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七) 总计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的问题：一是对政府信息公开的思想重视程度不够。二是信息公开的宣传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

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局将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宣传培训力度，努力提升人员业务素质，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工作机制，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覆盖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